

石家庄市公安局

关于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报告

市财政局：

石家庄市公安局严格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本部门 2023 年度整体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自评，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石家庄市公安局为主管全市公安工作的职能部门，受省公安厅、市政府的双重领导。按照财政预决算归口管理要求，下设局本级等 13 个二级财务单位，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全局房屋面积 402187.3 平方米，在职人员 5949 人，车辆 1224 辆。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1. 预算情况

年初预算收入合计 219983.87 万元，其中非税收入 8020.66 万元；

2. 决算情况

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10239.08 万元，本年度收入合计 224964.64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228898.33 万元，结转下年度资金 6305.39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2023 年，石家庄市公安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重要训词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和公安部、省公安厅决策部署，紧密围绕为党的二十大创造安全稳定政治社会环境为主线，以打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环境、安定有序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团结奋进的工作环境为目标，扎实做好各项保稳定、促发展、惠民生工作，全面提升公安工作效能和公安队伍活力，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美丽城市贡献公安智慧和力量。

2. 分项绩效目标

（1）扎实做好各项稳定工作

绩效目标：预防、打击危害国家安全和全省社会稳定的案件及事件，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强化街面巡控能力，实现 1、3、5 分钟快速处置，有效防范震慑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严打违法犯罪取得实效，实现全市治安案件、刑事类警情同比分别下降 15%、17%以上；

完善“社区民警+党员+群众”矛盾纠纷排查、会商、化解一体化机制，实现矛盾纠纷化解率 98%以上。

（2）深入实施固本强基战略

绩效目标：以改革为动力，以科技为支撑，以基层基础为重点，走高质量发展之路，全面提升全市公安现代化水平。

绩效指标：全市公安队伍整体战斗力得到有效提升，确保实

现人民群众满意度和执法质量大幅提高、民警违法违纪数量和被投诉案件明显下降的“两升两降”工作目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对公安工作的满意度调查达 85%以上。

（3）力争各项工作考核排名领先

绩效目标：树立全警争先创优意识，提升省会公安形象。

绩效指标：力争各项工作考核在全省排名前列，着力打造省会公安品牌；在公安部专项工作挂牌考核中继续保持“零挂牌”的优秀成绩。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组织工作情况

我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精神，按照市财政绩效自评工作的相关要求，依托本部门内控组织架构，由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组织参评人员严格开展 2023 年度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一是确保自评项目全覆盖，对包含年初预算项目、年度追加项目在内共计 170 个项目全部纳入绩效自评范围。二是确保自评工作真实有效，对参评项目进行收集整理，各单位要对绩效自评结果的真实性负责，通过预算管理小组组织评审，力争做到方法科学、数据准确、打分合理、结果客观，严禁为抬高分数弄虚作假。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召开 2023 年度绩效自评培训会议，落实自评工作责任，组织各单位对本单位项目逐一进行自评。

收集、整理各单位项目自评表、绩效目标及指标实现情况证明材料。

由预算绩效管理小组牵头，组织各参评人员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评价，评价方法一是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比较项目的全部成本和效益来评估项目，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比较分析；二是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参评人员评估打分、参考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结果等方式进行评价。

预算绩效管理小组成员对部门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进行总结，形成工作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年，石家庄市公安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重要训词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和公安部、省公安厅决策部署。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全警以“对标先进提质效，誓争一流促发展”为引领，注重夯实基层基础，倾力打造忠诚公安、担当公安、民生公安、智慧公安、法制公安。以“逢旗必扛、凡优必争”的省会意识和进取精神，切实提高维护稳定、打击犯罪、服务发展的能力水平，在建设现代化省会、经济强市中贡献了公安力量。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 扎实做好各项稳定工作方面

2023年度按照年初既定绩效目标，全面加强街面巡控能力，有效震慑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全市治安稳定水平稳步提升；严厉打击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有案必究，命案必破，黑恶必除；积极完善“社区民警+党员+群众”矛盾纠纷排查、会商、化解一体

化机制，切实为群众解决问题，化解矛盾纠纷。

2. 深入实施固本强基战略

一年里，全市公安队伍严格落实年初绩效目标，以改革为动力，以科技为支撑，全面提升公安队伍凝聚力，战斗力，亲和力，实现科技强警的战略目标。

3. 力争各项工作考核排名领先方面

一年来全市公安机关全警上下齐心，砥砺前行，扎实做好各项公安工作，在全省公安重点工作考评中取得第一名。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预算绩效管理小组组织各参评人员，对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总得分 98 分，为优秀等级。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部门依据绩效评价结果对各单位预算安排进行控制方面有待强化，对预算执行和绩效评价结果较好的单位在预算保障上应适当倾斜，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项目，应压减其下年度预算或不再安排预算。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一是希望财政部门能够集中财力，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聘请第三方机构组织、指导各部门统一完成绩效评价；二是强化评价结果的应用，实现绩效管理、沟通、问责功能能够充分发挥作用。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

组 长：高 飞（石家庄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副组长：袁世信（石家庄市公安局警务保障科科长）

谷改会（石家庄市公安局总会计师）

张立立（石家庄市公安局审计科科长）

成员（各单位抽调人员）：牛若琳、黄欣、皮逸泽、李忠强、潘晓萌、袁全华、时英光、赵俊生、谷敏刚、赵颖、杨鹏、杨韩颖、徐丽萍、高继华、王宁。

参评人员：各单位一把手、内勤人员。

特此报告。

石家庄市公安局

2024年5月19日